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潘先文先生通知，获悉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潘先文	是	5,230,000	2018年6月14日	2018年12月11日	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45%	个人资金需求
潘先文【注①】	是	2,900,000	2018年6月14日	2018年11月30日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36%	补充质押
潘先文【注②】	是	1,900,000	2018年6月14日	2019年3月22日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89%	补充质押

（注①：本次质押是对2017年11月30日在红塔证券办理的质押业务进行补充质押，关于该次质押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披露的2017-78号公告；注②：本次质押是对2018年3月23日在红塔证券办理的质押业务进行补充质押，关于该次质押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披露的2018-19号公告。）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潘先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13,294,91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9.37%；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额为143,830,9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7.4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3.29%。

3、公司股东潘先文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备查文件

1、交易协议书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20日